

双辽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汛期应急值班值守制度

为加强防汛值班工作，及时掌握和传递灾情，快速应对突发事件，根据省、市、县、等相关部门有关要求和规定，确保今年工作平稳安全推进，特制订值班制度，请所有人员严格执行。

一、目标和原则

按照“安全第一、常备不懈、预防为主、全力抢险”的工作方针，切实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，做到责任到位、指挥到位、人员到位、物资到位、措施到位、抢险及时，确保汛期道路运输系统各项工作安全正常。

二、组织机构与职责

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立防汛应急领导小组，执法大队大队长任组长，副大队长任副组长，领导小组成员由各中队中队长担任。

领导小组

组 长：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

副组长：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

成 员：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各中队中队长

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杨巍

副组长：李平、王育东、王宝达

成 员：朱宏超、姜晓威、杜浩博、郑春生、蔡永春、王大伟、陈宇、崔勇

主要职责

1. 领导小组职责

负责传达、贯彻落实上级应急管理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等文件指示精神；组织协调、统筹推动交通执法系统的防汛工作，指挥决策恶劣天气应急管理工作；督促各中队执法人员重点巡查检查重点部位。

2. 成员职责

路政质检中队，统筹调度各中队机械设备、物资储备、人员储备。

客运驾管中队，负责恶劣天气时，针对辖区道路旅客运输、农村班线运输及时调整运行时间，向客运企业下达停运通知。

城区中队，负责双辽市区及辽东街、辽南街、辽西街、辽北街、郑家屯街、红旗街、那木乡、王本镇公路防护工作。

双山中队，负责双山镇、柳条乡、新立乡、鸭场、农场、东明镇公路防护工作。

服先中队，负责服先镇、永加乡、兴隆镇公路防护工作。

茂林中队，负责茂林镇、卧虎镇、玻璃山镇、种羊场公路防护工作。

机动中队，负责雨天等恶劣天气时，对货运、危险品运输企业下达停运通知。

科技信息中队，负责运输企业车辆动态信息监管、数据统计、汇总工作。

综合科做好值班工作安排。

1、汛期值班坚持 24 小时不间断值班，确保值班电话 24 小时畅通。

2、防汛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，严守纪律，认真负责，值班期间不可擅自离开工作岗位，

3、值班时间为当日早上 8:00 时至次日早上 8:00 时。值班领导和值班人员的值班电话、手机要 24 小时畅通，随时做好应急准备工作。值班人员要坚守工作岗位，不准脱岗、空岗，值班期间不得外出，如有事外出需向带班领导告知。值班人员要严守值班纪律及时接听电话，并做好接受电话的详细记录。

4、遇紧急情况或险情，要及时上报，并提出应急处理意见，完成当日一切事宜，做到下情上传，上情下达。

5、交接 - 班时应移交值班记录和值班期间工作的处置情况。

为进一步做好今年汛期的各项工作，特制定本应急值班值守制度，所有相关人员必须严格执行。